

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

工作简报

2024 年第 9 期

潮州市创卫办

2024 年 3 月 30 日

关于春节后市城区七小行业整治 工作的情况续报（一）

为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“七小”行业监管工作要求，3月9日至3月22日，生态环境执法部门共出动环境执法人员115人次，检查餐饮经营单位46家次，对其中10家油烟治理落实不到位的单位责令整改，整个行动期间共发放《致餐饮油烟经营者一封信》278份；市场监管执法部门共检查“三小”场所1131家次（其中：市级119，潮安区545，湘桥区467），立案查处各类食品违法违规行为案件4宗（其中扣押违法物品2宗），办结案件14宗，罚没款19.1万元，没收过期食品等一批，实施关停7家，实施当场警告处罚9宗。卫生健康执法部门3月12日至3月28日，检查重点场所共

227家，发出《监督意见书》16份，对检查存在问题予以行政处罚共34家，共计罚款11100元（潮安区12家，其中警告2家，罚款9家，责令整改1家，罚款9300元；湘桥区22家，其中警告16家，罚款6家，罚款1800元）。

市创卫办将持续跟踪行业监管工作形势，并按照“10+5+N”工作部署，组织对“七小”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单位有关工作进行督查督办。

报：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正、副组长。
